



安妮宝贝

ANNI BAOWEI
安妮宝贝/作品
作品选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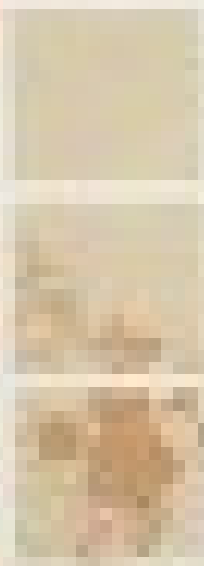
素年锦时 | 告别薇安 | 莲花 | 二三事

那一刻他们共同站立在宿命的掌心中，
是两颗无知而安静的棋子，
一盘被操纵的棋局，
棋子是不该有任何怨言的。

北京文艺出版社

文苑集

卷之二



卷之二 | 文苑集 | 卷之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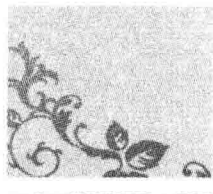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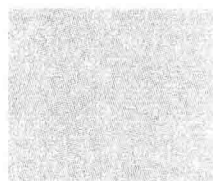
卷之二 | 文苑集 | 卷之二



安妮宝贝

ANNI BAOBEI
安妮宝贝/作品

作品选



北京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安妮宝贝作品选/安妮宝贝 著. —太原:北岳文艺出版社,
2011.4

ISBN 978 - 7 - 5378 - 4356 - 0

I. 安… II. 安… III. 小说 - 作品集 - 中国 - 当代
IV. H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1)第 138542 号

安妮宝贝作品选

著 者: 安妮宝贝 著
出 版: 北岳文艺出版社
经 销: 新华书店
印 刷: 太原新华印务有限公司
开 本: 710 × 1000 毫米 1/16
印 张: 20
字 数: 320 千字
版 次: 2011 年 4 月第 1 版
印 次: 2011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 - 7 - 5378 - 4356 - 0
定 价: 29.80 元

安妮宝贝经典 50 句

1. 我的快乐都是些微小的事情。
2. 任何一件事情,只要心甘情愿,总是能够变得简单。
3. 容易伤害别人和自己的,总是对距离的边缘模糊不清的人。
4. 渴望占有愈多而愈脆弱。
5. 没有欲望只能说是麻木不仁。
6. 短暂的瞬间,漫长的永远。
7. 鸟的翅膀在空气里振动,那是一种喧嚣而凛冽的充满了恐惧的声音,一种不确定的归宿的流动。
8. 人的寂寞,有时候很难用语言表达。
9. 总是需要一些温暖,哪怕是一点点自以为是的纪念。
10. 感情有时候只是一个人的事情,和任何人无关。爱,或者不爱,只能自行了断。
11. 伤口是别人给予的耻辱,自己坚持的幻觉。
12. 我大概是一只鸟,充满了警觉,不容易停留,所以一直在飞。
13. 痛彻心扉的爱情是真的,只有幸福是假的。那曾经以为的花好月圆……爱情只是宿命摆下的一个局。
14. 我的世界是寂静无声的,容纳不下别人。
15. 像我这样的女人,总是以一个难题的形式出现在感情里。
16. 我们可以失望,但不能盲目。
17. 在这个世界上,所有真性情的人,想法总是与众不同。
18. 我总是以为自己是会对流失的时间和往事习惯的,不管在哪里,碰到谁,以什么样的方式结束。
19. 幸福始终充满着缺陷。
20. 但是快乐太单纯,所以容易破碎。
21. 我从来不自欺欺人,我只看真实。
22. 聪明的女子值得同情。
23. 一个女子的寂寞就是这样的不堪一击。如果一个男人对我伸出手,如果他的手指是热的,他是谁对我其实已经并不重要。
24. 我会惧怕孤独吗?我只是偶尔会感觉寂寞。
25. 爱情是容易被怀疑的幻觉,一旦被识破就自动灰飞烟灭。
26. 快乐地流泪。
27. 在她的心里潜伏着一个深渊,扔下巨石也发不出声音。
28. 喜欢的就要拥有它,不要害怕结果。

29. 很多人一旦分开,也许会永远都不再见面。
30. 有些人是可以被时间轻易抹去的,犹如尘土。
31. 很多人不需要再见,因为只是路过而已,遗忘就是我们给彼此最好的纪念。
32. 他们似乎从没有正式地告别过,而每一次都是绝别。
33. 你的头发美丽而哀愁,就像你的灵魂。
34. 爱的,不爱的,一直在告别中。
35. 我爱你,没有什么目的,只是爱你。
36. 那些离别和失望的伤痛,已经发不出声音来了。
37. 也许爱情只是因为寂寞,需要找一个人来爱,即使没有任何结局。
38. 会过去的,就会过去的,我们的痛苦,我们的悲伤,我们的负罪。
39. 当一个女子在看天空的时候,她并不想寻找什么,她只是寂寞。
40. 该笑的时候没有快乐,该哭泣的时候没有眼泪,该相信的时候没有诺言。
41. 有些事情在劫难逃。
42. 男人不爱女人,他们只是需要女人。
43. 我们一直是在离别中,比如和爱的人,和伤害,甚至和时光……
44. 我微笑,在任何我难过或者快乐的时候,我只剩下微笑。
45. 我相信我爱你,依然,始终,永远。
46. 任何东西都可被替代,爱情,往事,记忆,失望,时间……都可以被替代,但是你不能无力自拔。
47. 如果有过幸福,幸福只是瞬间的片断,一小段一小段。
48. 缘分叵测,我们无从得知下一刻会发生一些什么。
49. 手指不会动了,眼泪不会流了,时间不会走了。
50. 那些美丽的小鱼,它们睡觉的时候也睁着眼睛,不需要爱情,亦从不哭泣,它们是我的榜样。

目 录

素年锦时	1
告别薇安	69
莲花	167
二三事	243



素年
錦時



之一 南方

大宅

那一天在梦里，见到旧日南方家乡的大宅，青砖黑瓦，白墙高高耸起。有古老石雕的壁檐缝隙，生长出茁壮的瓦松和仙人掌。宅子内光线阴暗，木楼梯窄小破败。一排排房间纯为木结构，墙壁、地板、门、窗，是被梅雨和霉湿侵蚀成暗黄色的木板。屋顶开着阁楼式尖顶天窗，叫老虎窗。屋檐下有燕子筑巢，黑色鸟儿不时迅疾低俯掠过。窗边竹竿晾晒满各式家常衣服。阳光明亮。孩童嬉戏的笑声穿过悠长弄堂。

这样的旧式建筑，以前是大户人家的住宅，后来被占据公用，里面住满各式家庭。大多数家庭没有独立厨房和卫生间。马桶放在卧室里。共用厨房，家家户户煤炉和煤气灶集中一起。那些房子，在小时候的我看来，如同迷宫一般神奇诡异。走廊曲折漫长，厨房光线幽暗，只有高处一扇小玻璃窗能照进来西落阳光。房间一间隔一间。打开一扇门，里面是别人家卧室或客厅。老式家具和橱柜发出暗沉光泽，三五牌台钟有走针声音，布沙发上铺着手工钩针编织的白棉线蕾丝。有些人家有四柱大铸铁床，顶上铺盖刺绣布篷，如同一个船舱，十分安全。

房子住得小，密集程度高。公共生活如同一个舞台呈现无遗。所有家庭拥挤在同一空间里共存，做饭洗衣，刷洗马桶，夫妻吵架，小孩哭闹，全都听得见看得清。每一家的喜怒哀乐，如同他们晚餐的内容，无法成为秘密。生活简易。但南方人家的整洁和喜庆，在柴米油盐一举一动之间，散发出丰饶热气。日日安稳度过小城四季。

木地板每天用清水拖一遍，逐渐褪成灰白色。饭食精心择选烹制。男子外出工作，妇女缝补煮洗，孩子们成群结队游玩。花草种得用心繁盛。四处攀援的牵牛花，清香金银花，烂漫茶花和蔷薇，凤仙与太阳花在墙根开成一片。它们都是结实的花朵，点缀平常院落破落门庭。有人在瓦缸里种荷花，到了夏天，开出红艳艳硕大花朵，芳香四溢，着实令人惊心。用来储备雨水的暗黑水缸里有金鱼，养得肥大撩人，不发出声息。

秋日有白色蟹爪菊在绿叶中绽放，朵朵硬实，不知哪户人家，养菊如此爱宠。我与小伙伴们玩捉迷藏，在潮湿的大院子里穿梭，只看到诡异白花昏暗光线中浮动如影，细长花瓣顶端隐约的阳光跳跃，是高墙西边照射进来的落日。那景象留在心里，好似无意之中纳入胸襟的红宝石和珍珠，熠熠闪光。而我不知不识，未曾为这繁华富丽心生了惊怯。

一条河

宅子联结一条暗长弄堂。弄堂被两扇大木门隔离，自成一个世间，保护宅子内隐秘生活。木门之外，是一条东西贯穿的马路。路的南面原先有一条大河。我未曾了解过这条河的历史，也从不曾见过它。它在我出生之前大概就已被填平，从无有人说起。但我经常想象它的旧日模样：河流纵横穿梭，家家户户水边栖住。打开后门，取石级而下。在水中淘米洗菜浣衣。空气里充溢水草浮游的清淡腥味。船只来往，人声鼎沸。两岸南方小城的市井生涯如水墨画卷悠扬铺陈……只是所有关于这条河的声响、气味和形状，失散流尽。唯独留下它的名字。邻近的这条马路以河的名字命名。

在被填塞掉的河流之上，建立起菜场集市、电影院、专门上演戏剧的舞台，使那里成为人挤人闹哄哄的集中地。人们闲暇时，看场电影，看一出戏，散场后在馄饨店里吃碗热腾腾漂浮着新

鲜葱花的小馄饨,便觉得欢愉。南方人总是有一种格外厚实的世俗生活欢喜劲头。他们容易故意疏忽生活底处所有阴影的层面,也无视命运的流离。是十分坚韧的生命态度。

马路两边栽有巨大法国梧桐。树干粗壮,多个孩子伸直手臂才能围抱起来。树荫搭起深绿的枝叶凉棚,树影憧憧,夏天不显炎热。石板地人行道的缝隙里,长出茁壮野草。麻雀一群群起落不定。孩子们的童年必然和大树相关。在院落马路边捉迷藏,绑上橡皮筋跳跃游戏,在树下泥土里翻看蚯蚓和蚂蚁,捕捉蟋蟀知了,偶尔还会捉到大螳螂和金龟子。这些小昆虫令人雀跃兴奋。夜晚的梧桐树,在月光下又有另一种清凉寂静,在树下与人说话,声音都会与白日不同。在粗砺树皮上用手指写下心里话,是一种秘密。

夏天,院子里的人家,把桌子搬到马路边人行道上。先倾洒清水扫除尘土,然后在树下支起简易桌子,一盘盘放上炒菜。螺蛳,海瓜子,蛭子,淡菜,梅干菜河虾汤,咸鸭蛋切成两半。一边乘凉一边喝酒,大声聊天,笃定悠闲吃完这顿露天的晚饭。深夜时分,依旧有人躺在藤长椅上休憩。树枝间垂落清凉露水。台风过境之后,街道两旁堆满被风刮断的树枝,断裂处散发辛辣清香。每年有人来修理树枝,喷洒药水,精心修护它们。人与树木共同建立起来的空间,息息相关,密不可分。

食 物

临街一楼都是小商铺,一个一个铺面紧密排列。母亲开了一家刺绣铺。下午时工作劳累,便会找出零钱,让我拿着大搪瓷杯去买西米露和绿豆汤。

冷饮店柜台里面,一只只搪瓷碗整齐陈摆,盛着冰冻的食物。付钱,取票,穿白围裙戴白帽的国营店服务员,会一样一样取出来。空气里有一股甜润清香。店里人总不是很多,院里孩子为了省钱,宁可去附近冷库取零碎冰块回来,凿碎了放在碗里,放上醋和白糖,也觉得酣畅。吃冷饮算是奢侈的事,毕竟是零食。只是母亲懂得宠爱自己与孩子。

有一种橘黄色小块,别人随口叫它甜力糕,用勺子挖下来吃,带有弹性,后来知道是啫喱。冰激凌也是有的,挖下一个圆球,甜腻诱人,只是舍不得吃。最常吃的是西米露,白色小粒子混杂冰屑,咬在嘴巴里有一股冰凉韧性,带着牛奶香味。成人之后,总不明白自己在超市里,见着西米为何流连忘返,原来它是童年的食物。其实也未必见得美味。人所习惯且带有感情的食物,总是小时候吃过的东西。

卖油条烧饼粢饭糕的店,从早到晚,都有人站在炉子边围着油锅忙碌,热火朝天。糕团店悠闲一些。各式传统制作的点心大部分是冷的,比如艾草青团、金团,散发着一股清凉糯实的气息,并无烟火气。午后卖一种龙凤大包,热的白面馒头,猪油白糖桂花捏在一起做馅,蒸熟后融成一摊甜腻芬芳的油,烫在舌头上。更是偶尔才吃的东西。一般都是买了孝敬老人的生日,每次吃到就觉得如同盛宴。

人 情

南方那种与自然和群体关系密集的居住结构,让生活十分便利,并使人保持对季节以及细节的兴趣。那时他们做什么都是喜气的,即使喝一碗绿豆汤,也会由衷地赞不绝口。对食物有着格外细腻热诚的心意。母亲买应季的食物,螃蟹、虾、贝壳都是生鲜的,何时吃笋,何时吃鲥鱼,喝何时的茶叶,吃何时的稻米,都有讲究。邻里亲戚走动,也是拿着最时鲜的食物。刚挖出来的一口袋土豆,刚摘下来的一篮子当地水果,慈溪的杨梅,奉化水蜜桃或者黄岩蜜橘。几只鲜活的鸡鸭。

所有的食物都显得喜气洋洋,情意十分充沛。

童年时,觉得身边的生活并不是十分宽裕,感觉却比现在丰足。人们收入不高,物资也有限,但人与人,人与外界的联系如水乳交融。

后来大家比以前富足,城市格局发展,生活方式相应变化。公寓里的邻居很少会彼此相交

一语。在窗户紧闭的空调写字楼里，面对电脑工作十多个小时，回家关上房门看电视，直到在沙发上入睡。城市商业中心楼群密布，植物稀少，看不到昆虫和鸟类。对季节和自然的感受力和敏感度下降。人一旦与群体和自然环境隔离之后，便会感觉十分不安，并且贫乏。各自隔离和孤独，已经成为工业化城市的本质。

我在北京，母亲捎来礼物，始终只是食物。一竹笋水蜜桃，一包羊尾笋，一大袋海虾和白蟹，粗草绳捆扎的大青蟹，都用盐水灼熟。又寄来包裹，里面分装着紫菜、虾皮、海蜒、笋干，每一包附上一张纸，写上具体食用和保存方法。这是旧式人的待人习性。现在很少见到人与人之间互相串门，互相关送食物。大家在公众场合里热闹聚会，一拍两散。有情意的礼物也是不屑送的。

而我那时，见到院落里邻居关系密切，几乎家家都相识。童家阿娘是温婉大气的老太太。陆家伯母生了五个儿子，都在这个院子里娶的媳妇，生的孩子，后来陆续搬出去。倪家伯母的三个女儿，个个美貌，而且嫁得好，有一个还嫁去香港。那在之前是了不起的事情。也有乖僻的。比如住在我家隔壁的一个女人，她离婚，独居，从不和周围的人说话。下班一回家就关起门，门里常有音乐声。后来她搬走，从房间里清理出大堆书籍和转盘唱片。印象中她见到谁都不笑，见到谁都不说话。她的生活方式显然提前二十多年，十分前卫。

母亲不是前卫的人。她情意充沛，到了五十多岁，还会提到二三十年前的邻居，尝试与他们取得联系。但她即使与这一切失去联系，也不会失去她在那个时代里形成的待人处事的方式，以及这种方式带给她的愉悦满足。这是那个时代的根基。是他们的源头。

消 失

差不多到十二岁左右，城市逐渐开始扩建改造。很多老建筑老巷子计划要被拆除，居民迁移到城市边缘的新住宅区，城市中心的马路两边留出来商业用。大院子和马路都在计划之中。旧宅拆掉，马路拓宽。人行道两边的老梧桐全部被砍光，粗大树木被一棵棵锯倒，拖走。马路以此可以扩大一倍。

现在那里是一条宽阔平坦车来车往的水泥大路，路边种着细小树种。夏天太阳曝晒。两边耸立起高楼大厦。除了车流疾驶，人行道上很少有人走路。它不再是窄窄的树影浓密的柏油马路。古老粗壮的法国梧桐，麻雀，昆虫，院落，花草，停在晒衣架上的蜻蜓，热腾腾豆浆铺子，密集热闹的人群，全部被冲刷得干干净净。是一张没有留下底片的旧照片。我只来得及看一眼，便失去关于它的所有线索。只能用记忆来回忆它。

一座在唐朝获得历史的小城，如同一个经历过重重世事的老人，自有一种端庄郑重，百转千折的气质。在年岁渐长远走他乡之后，我似逐渐懂得它。当我能够懂得它的时候，它已不是旧日的它。它的青苔幽幽，流水潺潺，它的白砖黑瓦，樟木香气，它的窄长石巷，昏暗庭院，它的万物无心，人间情意。即使是一座古老的城市，人的意志依旧可操纵它的形式。迅速地推倒，轻率地摧毁，笨拙地重建，低劣地复古。

人群生活的历史在绵软纸页上呼吸，生息。留下建筑，文明，生活方式，内心信念，又逐渐被从发黄暗淡的纸页上抹去，丢弃。如同大群蚂蚁小心筑巢，更大的动物过来便扫荡一切。人为建设和营造的一切，凡此种种，终究不能存留和久活。

新的城市出现。旧的城市消失。有些人曾记得它的旧模样，有些人还记得一点点，有些人将完全不知道。他们被断绝与这座城市历史之间的关系，断绝与它的优雅和信念的关联。他们仿佛是孤儿，没有养分，生活在一个崭新的重新开始历史的城市里。它显得富足，干净，体面，只是和过去断了联系。包括它与传统精神支撑之间的关系，一刀两断，粗暴得没有任何留恋。推倒一切，改造一切，仿佛一切亦可以重新开始。下手果决。

一切都是新的。与以往没有任何关系。它们在一个荒漠上建立起来。新的人面对新的世界，只有蓬勃野心，没有风月心情。

池塘

我幼时，是个害羞敏感的女童。家里来客人，就躲起来，从来不主动叫人。被指派要叫人，也不叫。就是不能开口。喜欢对着镜子，在头上披挂母亲韵纱巾，裹起长裙，模仿越剧里的花旦，向往她们头上插的花，身上穿的裙装，向往那种美丽。但那也只是出于一种幼年审美的趣味，显然不是真实性格里的全部。

对有些事情有特别的抵抗。母亲试图让我躺在她的腿上，把脸仰在水盆上面，为我洗头，每次我都大声尖叫，抵抗极为激烈。因为觉得这样做会被淹死。但这纯粹是一种因为敏感而被放大的幻觉。不喜欢哭，但却顽固。要什么东西，做什么事情，厌恶什么，或喜欢什么，都会一直执拗下去。感情太过分明执著。

经常与院子里的孩子打架。有时是别人把我的鼻血打出来。有时是我打了别人的头脸，别人家父母找上门来讲。母亲此刻会袒护我。但她自己年轻的时候，脾气暴躁，也经常打我。她打我是不手软的。我的性格总有倔强别扭之处，不是乖顺的女孩。

不常与同龄的女孩子一起玩。成年后也是如此，能够交流的朋友，大部分是男性。第一个朋友是父亲。之后，是那些与之恋爱的男子，也许是阶段性的有交往深度的朋友。我欣赏来自男性的能量、性格和智慧，不喜欢太为女性化的女人。略微有些邈遏和中性的女子，似乎更具备质感。又不喜对别人直接表达自己的情绪与感情，相处总有疏离感。

更多的时候，独自玩耍。在祖母家寄养，房子后院有个大池塘。夏日午后，蝉声嚣叫，我一般不午睡，精力充沛，偷偷溜出家门，在池塘边玩耍嬉戏。野草繁杂，红色蜻蜓成群飞舞，杨柳搭出绿荫，小小天地，好不热闹。一直逗留到暮色弥漫，空气逐渐清凉，浑身沾满湿热的汗水，依然不知道归处。隐约有人在户外叫唤，才穿过潮湿腥气的草丛，回家去。头发上沾着碎花瓣，膝盖上带着被硬叶片边缘划伤的细小血痕。手心里捏着水滴。也不觉得自己孤单。

游戏

夏日午后，从二楼下楼梯，到对面的大厨房。大院子对面楼上的住户，因为距离不是很近，所以有些不是特别相熟。其中有个男孩，与我同岁，印象中记得他皮肤很黑，睫毛很长。母亲制止我与睫毛长的孩子玩耍，她觉得睫毛长的人，十分娇气计较。他们容易动怒，脾气不好。

他在楼下见到我，说，去我家玩。我说，好。就跟着他去。我们穿越迷宫一样的走廊和楼梯。他的家在走廊尽头。他与我熟悉的其他伙伴不同，他们有时会害怕把家里弄乱，受到大人责怪，所以缩头缩脑。这个新伙伴，很是大方，拿出所有玩具铺到床上，我们便十分尽兴。玩着玩着，注意力由玩具转移到彼此的身体上。两个人像小兽一样彼此纠缠，厮打。用手抓着对方的手臂、头发、肩膀，要把对方扑倒。现在想起来，这个玩法很接近两只小猫的互相打闹。我们也是如此，彼此闷声不响，一鼓作气，肆虐行为暴力。最终他骑到了我的背上，把我的双手反扭起来。就此告终。

我回到家的时候，满头大汗，辫子都散了。脖子上有指甲划出的伤口。母亲询问，我说一直在跳橡皮筋。那时大概是五六岁。

隔一两天，又独自去找他。每次穿越那个光线阴暗气味潮湿的大厨房，往高高的木楼梯上面爬，心跳格外剧烈。大概自己也知道这是一件被大人知道会受责怪的事情。我们的游戏，彼此之间距离过于靠近。但我喜欢人与人之间这种完全撤消距离的接近。它带有危险和禁忌，支持明确的存在感。是一种暴力，一种制伏。

大概一两周之后，暴力游戏自动停止。很快开始上学。我们都是七岁上的小学，我几乎没有进过正式的幼儿园。搬迁之前，会偶然在院子里碰见他，他越长越高，皮肤依旧很黑，长睫毛阴晴不定。彼此见到面，始终一句话都不说。

外表热闹顽皮的孩子，他们的举动是频繁的，可预见的，因此力道不足，可以控制。但是外

表沉闷的孩子,有时反而让父母措手不及。身边的人,不知道一言不发显得内向隐藏的儿童,背后到底有些什么。有时他自己也不确定,这火焰来自何处。只知道会突然爆发,或者蓄谋已久,做出一件极其隐蔽的逾越常规的事情。那只需要内心的一个指令。

喜欢跟能够让自己有向往之心的人交往,愿意为自己的好奇和禁忌斗胆冒险。那种天生的冒险和激越之心,有时候,真是十分可怕。

二十七岁之前,我身上7111种兽的成分占据了很大的作用。如果没有做到伤害,做到破坏,做到摧毁,就不够具备明确的自身存在感。如果试图分析自己的个性,追溯童年,性格里并存的切割面,也许是出生在高山围绕与世隔绝的村庄里,不断在乡村和城市之间回转抚养。没有单一坚定的价值观,缺乏可遵循的行为准则。在不同的人身边生活。也没有与人的稳定关系。

我给予身边人的负担,离奇乖僻都不是难题。叛逆时期,做过的一切事情,辞职,离家出走,以及与人之间来去迅疾的危险关系。这种与真实的生活联系在一起的行为,才是对生活本身做出的挑战。显得无知无畏。现在看来却又十分必须。因之后人才能对命运敬畏和顺服。

之二 村庄

兰 花

六岁时,与外祖父一起去山上挖兰花。带着竹箩筐、短锄、水壶,走过村子里鹅卵石铺就的小路,走过哗哗流淌大溪涧旁边的机耕路。一条石板桥连接溪涧两岸。边上有一棵大柏树,村里的人经常把死去的猫吊在上面。有时树枝上会吊着两三只,渐渐风干。过桥之后,是两条分岔的小路。一条通往东边,经过一个古老的土地庙,进入苍茫高山深处。另一条通往西边,那里是耕作的大片田野,种满茂盛的农作物。这一天是沿着东边山路走。

土地庙里有两尊小石像,木桌上供养水果和野花。香灰积累得很厚,可见经常有人来上香。小土地庙虽然简陋,但却显得静谧威仪。视野开阔,山风习习。春天,绿色树林之间遍地都是红色杜鹃花。只觉得这个位置十分殊胜,它使周围的一切显得井然有序,昌盛有余。

土地庙之后的山路高陡不明,通往层层叠叠的大山里面。山上除了我们两个,也没有其他人。外祖父背着箩筐,在路上没有说过一句话。他的大半生交付给土地和劳动,是沉默的男子。我尽力支撑体力,以便能跟上他的脚步,只觉得那条山路十分漫长。此时已完全远离村庄和田野。

幽深高山森林,树木夹道的山间小径铺满厚厚松针。午后阳光蒸腾起松脂辛辣气味,鸟声偶尔清脆响起,如影相随。不知道走了多久,外祖父停下来,把水壶递给我,让我在原地等候。他顺沿没有路迹的灌木丛往底处爬。用手抓住杂草,小心挪动脚步,一点一点下退。茂密绿草在风中摆动。他很快消失了身影。

坐在山顶树荫下,阳光从松针缝隙里洒到眼皮上,点点金光闪烁。满山苍翠里,只听见松涛在大风中起伏,如同潮水此起彼伏。好大的风。格外湛蓝的天色蔓延在群山之间,白云朵朵。那一刻时间和天地似乎是停顿的,凝滞的。却又格外寂静豁然。

等了很久,外祖父从山谷底处爬上来。他的短锄沾了泥土,背后竹筐里装着刚掘下来的兰花。粗白根须裹着新鲜泥巴,细长绿叶如同朴素草茎,花苞隐藏其中,难以被分辨。他渐行渐远,寻找兰花的踪迹,又只采摘六七捆,内心清朗,一点都不粘着。采完就回转。

外祖母把这些兰花草种在陶土盆里点缀庭院,余下的分给邻居。顶端紫色生涩花萼翘立,不用晒很多太阳,放在阴凉走廊下,过几天花苞就绽放。浅绿色花朵不显眼,凑近细嗅,有沁人心脾的花香。令人心里通透。它们是这样的香,气味清雅,不令人带有杂念。只生长在难以抵

达的幽深山谷,与世隔绝,难以采摘。却又丝毫无骄矜。

家里的人都爱兰。兰花真实的天性不会被复制和变异,也不与这个世间做交易。空谷幽兰,何其贴切。外祖父知道它们在哪里。年年春天,心怀爱慕走过远路,去故地拜访它们。这在我的心里留下印象。

童 年

外祖父在地里种番薯多。收下来的番薯晒干切成白色丝状小条,上面有细碎粉末。收集起来,可以吃很长时间。番薯叶用来喂猪,外婆用番薯叶南瓜和米糠喂养那只大猪。干柴烧完之后的炉灰还有着热力,把装了番薯干和红小豆的陶罐深埋进炉灰堆里,焐一个晚上。早上把陶罐拿出来,里面的粥温热但烂熟。放一勺白糖进去,把粥捣乱,经过咽喉落入胃里,绵密妥帖。他们都爱吃得甜。

外祖母习惯早起。大概五点多天未亮,她就起身在厨房和房间之间来回穿梭。她和那个年代的每一个农妇一样,勤劳周转,有做不完的家事。快过年的时候,尤其忙碌。把糯米磨成粉,做年糕,炒瓜子花生和米花糖。所有的点心都自己来做,一屉一屉蒸熟。在春节常做的两种点心,一种是豆沙馅的糯米团,豆沙加了白糖和桂花,很是甜腻。团子表面洒着红色米粒,中心处染了红色,叫它红团团。还有一种是萝卜丝咸菜豆干馅,糯米层略有些硬。嚼起来更有清香。

临近春节的冬天早晨,外祖母早起格外忙碌。厨房里的火灶,干柴塞进去,火苗闪耀,松枝和灌木发出劈啪脆裂声音。由庭院里天井打水,倒进水缸的声音,鸡鸭和猪发出的声音,碗盘的声音,忙碌而迅疾的脚步声……种种声响,惊动一个寻常清晨。棉花被子是有些重量的,但很暖和。只有露在外面的脸庞冰凉。即使醒来也不愿意马上起身穿衣。躺在微亮的凌晨蓝光里,看着暗中火焰跳动的光亮,耳边交织这些热闹却不嘈杂的声音,心里觉得非常寂静。又只觉得自己会失去这样的时刻。幼小时心里已有惆怅。

春天,种在庭院里的杏树开出花来。粉色花瓣洒落一地。夏初,栀子花一开上百朵。到了盛期,把花采下来分送给邻居,摆在房间里,别在衣服边,戴在头发。都是那么香。喷喷的香。酷暑午后,从院子里走出来,来到大溪涧边上。踩着清凉溪水底下的鹅卵石,小鱼小虾盲目地撞到脚背上。秋深天空蓝得格外高远,空气也清冽。而冬天夜晚的大雪总是来得没有声息。清晨推开窗,才惊觉天地已经白茫茫一片。

大自然的美,从来都是丰盛端庄的。郑重自持。如同一种秩序,一种道理。

童年的我,有时躺在屋顶平台远眺高山,凝望遥不可及和高高在上的山顶边缘,对它们心怀向往,渴望能够攀登到山顶,探索山的深处,知道那里到底有些什么。可当站在山顶的时候,看到的依旧是这种深不可测的神秘。自然给予的威慑,它的寓意从无穷尽。

一个孩子拥有在乡村度过的童年,是幸会的际遇。无拘无束生活在天地之中,如同蓬勃生长的野草,生命力格外旺盛。高山,田野,天地之间的这份坦然自若,与人世的动荡变更没有关联。一个人对土地和大自然怀有的感情,使他与世间保持微小而超脱的距离。并因此与别人不同。

清风桥

母亲出生的地方,是靠近海边的一个村庄。她在那里度过童年、少年,以及出嫁之前身为年轻女孩的时光。

我和母亲,有数次清明回去村庄。春天山野,空气清新,阳光明亮,气候略带寒意。山上的杜鹃、梨花、杏花、桃花,正值大片盛开。母亲带我去看以前的房子,顺着窄小鹅卵石街道,走到陈旧木楼前面。内部已面目全非。被新的主人当成储藏屋,堆满干柴和农用工具。但是母亲记得房子以前的结构,彼时她的祖母开小旅馆,她与弟妹们住在阁楼上,日子一样欢喜深浓。

《莲花》里面,内河的故乡儒雅,那些台风,集市,大海,渡船,洪水漫过街道的描写,来自母

亲断断续续并不完整的回忆。她的口吻始终是愉快的,带着天真,自动过滤掉世间的动乱和贫困,只有一种充沛浓烈的情意。

村庄最主要的大街道,新铺过水泥,显得平整宽大。街道上空空荡荡。一家绸布店,卖旧式被面和缎料。一个老人在街边做饼,守着煤炉窝。黄狗慢慢跑向街头另一端。这是一条平淡无奇被修整过的街。母亲说,这里以前是一条大河。水从大海分流出来,穿过村庄的中央。河岸两边住满人家,打开后门,就在河边洗衣服取水,真是热闹至极。这条大河,就是整个村庄的命脉。河上有一座石桥连着两边人家。那座石桥历史悠久,圆拱形,大块大块方正的青石铺垒。夏天,桥上凉风习习,人们铺张凉席就在桥上乘凉过夜。

后来乡政府决定围塘,把这个海边村庄彻底改造。他们沿海填田,铺平大河,拆掉石桥。于是,这个曾经热闹繁华的海船靠岸产品交易的村庄,随即沉寂下来。再没有大船停靠,没有人来交换物品,没有规模盛大的集市。没有了河。没有了桥。只有两个大桥墩还在。旁边立着一块石碑,记录这座桥被拆的历史。填河拆桥,被当作一个功绩在纪念。

母亲站在水泥地面上,看着白茫茫前端,仿佛眺望她童年时带来无限乐趣和生机的河。我的眼前浮现出那无限喜乐喧嚣与天地一体的河边生活。却再没有人会知道那座大石桥的形状。它的名字,叫清风桥。

祠堂

古老的祠堂,纯木结构,里面立着一个泥塑将军像。后来重新修补家谱,逐渐了解这个村庄居民的祖先,是一个王族的分支,从山西逃难到此地,繁衍子孙,并且用同声不同形的方法,改变了姓氏。所以这里的姓,在百家姓里找不到。这个山西的王抵达浙江,抵达层层叠叠的高山深处,最终寻找到一块傍山依水的土地。再往前走,就要抵达东海边,无处可逃。可见此地给予他庇护。

祠堂大戏台以前每年春节都演戏。唱戏班子在附近几个村庄里轮流演出,那是极为热闹的盛会。包括晒稻场里的露天电影,也是如此。后来一律都没有了。童年时候,村庄里还没有电,家里点煤油灯。再后来,有了电,有了煤气,有了自来水。富有的人家把两三层高的小楼盖起来。鹅卵石小路成了水泥地。只有村口大溪涧的水搁浅和污脏,水不流动,到处堆满垃圾。本来还能看到溪水边成堆被晒干的鱼的尸体。后来就什么都看不到。

它不再是童年记忆里从东边蜿蜒而来的大溪。哗哗流淌,清澈见底。女人们在水边洗衣,洗菜,孩子们游泳嬉戏,水里浮现游动灵活的鱼群。大溪曾是村庄的一条血脉,供出养分和活力,现在人们已经不再需要它。干涸的溪水,如同村庄的现状。村里壮年男女都外出打工,只剩下老人孩子和妇女在家里。白日里空落冷清。

祠堂依旧保存着。华丽精细的木雕结满蛛网,残损却又栩栩如生,保有昔日宗族权力集中地的荣耀。戏台早已荒废。一堆年暮老人围坐着观看电视,打麻将,抽烟。昔日祠堂的热闹盛会,几近一场春梦,没有留下丝毫痕迹。

村庄富足起来,原先自成一体的静谧和丰盛,也被经济大潮冲洗荒废。走在以前举办集市的唯一一条街道上,旁边还未拆去的老房子墙壁有向日葵和毛主席头像的雕刻,写着语录。战争,文革动乱,市场经济,一样样都浸染到此地。唯一不变的,是周围寂然沉静的高山。它们依旧是古老的时代里,落难的王抵达此地的形状。他相信它们会给他庇佑,于是带着家人和随从下马停车,在此建立家园,开垦土地,种植庄稼,繁衍子孙。一个古老的村庄就此产生和延续。

我与母亲,记忆中的村庄,都是一样。被时代的潮水反复而无情地洗刷。只留下断壁残垣。

之三 日影飞去

图书馆

小学四年级,得到第一个图书馆借书证。父亲常去市立图书馆借书,给我也做了一个。他爱读书,偏向政治经济和历史。也喜欢文学,订阅文学期刊。家里书橱底处的书,在黄梅天纸张潮湿,需要在有阳光的日子里晒干。干了之后留下淡淡发黄褶皱。书柜里总有一些皱巴巴的书。他爱书,我便也就喜欢看书。在图书馆里借书,从看民间神话开始,阅读唐诗宋词,又看世界名著。那时只有这样的书。没有上世纪八十年代出生的人所痴迷的卡通漫画、校园小说。通通是没有的。

记忆中的市立图书馆是一个幽静所在。门口有高高门槛,夏天挂细竹凉席,冬日放下厚布帘。管理图书的人面容清瘦有雅气,从不大声说话。来此地的人,也是如此。这处古老的明式建筑,走廊阴暗迂回,尽头是围墙耸立的庭院,天井里分别有两棵粗壮的腊梅和玉兰。春天,玉兰开出大朵白花,淘气的孩子扔石头块上去,把大花打落下来,花瓣洁白瓷实,指甲尖划上去掐出浅褐色印痕,平白添了折损。这花其实并无用处。它就是兀自盛开着,气味诡异。又实在是一种高傲的花,禁不起把玩。

冬天,腊梅树开花。圆粒小花苞密密麻麻,挨列在黝黑疏朗花枝上,半开或绽放。金黄色半透明的花瓣,像蝉翼一样轻微颤动。下过一场雪,花香在寒冷空气里更显凛冽。孩子们爱慕它,依旧想偷摘,折下梅花枝兜在怀里,悄悄带回家去。我从没做过这件事情。只记得每次走过,仰头看花树,心里敬慕得会微微发疼。是孩童时的惊羨爱慕。它们都是开花时会掉光叶子的树。光秃秃的枝桠,衬托着花朵格外清高孤傲。

后来,这座图书馆和那些花树,全都消失不见。

旧物

他去太原出差,在书店买了一本书,是指导少女如何正确对待自己的身体、心理、情感,以及应具备的礼仪。那时这样的书显得较有西方文明的意思,买的人尚不多。我十四岁。他在扉页写上赠语,回到家里,也不当面交给我。只是放在我的枕头边。这种含蓄是他的方式。

他也许始终把他的长女当作一个儿子在养。给予厚望期待我的人生。从小灌输的理念,是要努力有上进的心。这属于一个男子的价值体系和格局。如果他是一棵树,我与他的血缘,就如同树枝的分权。他也许曾希望我能朝向更多人世的实际,我却趋向天空的另一边,是空寥的白云苍苍青灰天色。与其热闹着引人夺目,步步紧逼,不如趋向做一个人群之中真实自然的人,不张扬,不虚饰,随时保持退后的位置。心有所定,只是专注做事。但骨子里性格毕竟还是更接近男子,非常刚硬。

即使在我长到二十多岁的时候,他还依旧叫我囡囡。这是江南人对女婴或女童的称呼,是宝贝的意思,带有溺爱的意味。一般叫到五六岁,肯定是不叫了。但是他从没有想过要改口。

出生证也是他整理保留的。纸片已发黄,上面用钢笔写着出生的年月日,孩子的名字,接生婆的名字。我在家里被接生,母亲难产。他把它塞进我小学三年级时用的一个红色塑料封皮日记本里,本子很小,大概十厘米的长度和宽度,封面上有一艘蓝色小帆船。用浅蓝色钢笔墨水写的字。里面并不整洁,东涂西抹,呈现惯有的不耐烦的跳跃思维。扉页上照例有郑重其事写着的自我勉励,正文里呈现的,却全都是一个天马行空的女童的内心。写歪扭的字,自己编诗作文。

那个日记本他时常说起。他保留着它,十分喜欢,经常翻看。如同他保留我婴儿时期的头

发和穿过的棉衣,学校里的成绩单,被我丢弃的认为不够好的照片,诸如此类一切的种种……这些无用的过时的票据、纸张、文字、文本。这种对时间和往事的执意留恋。这样的留恋使他的感情深刻绵长容易受到伤害。

他去世后,我把他保留的一切,大部分转移到自己身边。包括他的日记、旧衣服,以及骨灰。只是我后来开始不喜欢自己的历史,定期烧掉旧日的信件,清空电脑里的文档,也从来没有对别人倾诉的习惯。长年独立生活在异乡,习惯不能暴露软弱和困惑。那种暴露,对自闭的个性来说,是一种羞耻。除了书写。毫无疑问,书写给予人的内心另一个用以存在的空间。创造它们,又随时清空和抛置它。这样,才能觉得自己是分明而洁净的,也没有任何心事可以留给这个世间。

一个人若太具备感情,是会自伤及伤人的。的确如此。

锦 衣

一件织锦缎中式棉袄。菊花扣全部由手工扭制,丝棉夹层,衬着纯棉里布。暗红底子,朵朵深蓝牡丹和兰花,枝叶纠缠。这件衣服,母亲因为一直藏在柜子里,绸缎已经被压得失去光泽。领口内缝制的商标,绣着工厂的名字。她后来送给我,说,留下来做个纪念。这是二十年前,父亲的工厂缝制的衣服。

他是家里长子。祖母生他的时候,不过十五六岁,不懂得料理幼儿,给他洗澡擦身,无意把左腿拉重,关节渐渐畸形。到骨骼完全成型,要恢复已很困难。他不是没想过要动手术,但手术复杂,后来也就放弃。年轻时,只是走路稍微有些不顺。逐渐年老之后,一旦气候发生变化或者身体劳累,左腿就肿痛难忍,十分艰难。

他是天资聪颖有志向的男子。在高中成绩优秀,本可以保送大学,但因家庭成分牵累,只能下农村教书。祖父的错误貌似十分偶然,但人被命运摆布时,完全身不由己。总之,家里开始败落。祖父被派去修水库,孩子们都被送去农村。父亲显然并不想一直埋在村庄里,唯一的所得,是在那里认识了我的母亲,并且有了他的第一个孩子。他的长女,也就是我。

回到城市之后,进入绣品厂工作。那本是一个安稳的闲职,但很快自动辞职,给政府写信申请厂房,想成立刺绣品工厂。写信的理由,是要解决郊区农村闲散妇女的就业问题。他出人意料地干成了这件事。有记者来采访,登上日报整版。那时还尚未出现下海的概念,大家都在本分地工作。他是个先行的人。他很勤奋,鼎盛时期,工厂产品输送全国各地,并且出口。需要经常出差,走遍全中国大大小小城市。在大部分时间里是个工作狂。

总是很少在家里。工作繁忙,早出晚归。从不带我去看电影上公园。在年幼时,我不具备能力懂得他,也不够爱他。儿童除了天生的依赖和需索,其实并不懂得爱别人。也许那时我更渴望拥有一个体格健壮时间闲适的父亲,能带我上街买玩具,给予我更多关注。我对他有许多失望。这种失望后来与我对他的爱纠结在一起,成为我们彼此关系里黑暗的核心。

他喜欢旅行、阅读、工作。不嗜烟酒,从不娱乐,别无爱好。本质上他是个格局远大的人,有别于身边普通人,如果身体健康,可以做更多的事情。只是腿疾一方面束缚他的身体,使他精力被削弱,很多事情能够想到但不能充分去做,一方面难免影响心态和情绪。人在疾病或疼痛的时候,总是会郁郁寡欢,意志消沉。他身上负担的阴影十分沉重。

工厂最终由于被拖欠货款、大环境的起伏等种种原因衰落下去。父亲个性上的缺陷亦是其中因素。他终究还是一个厚道的商人。他结束了刺绣品生产,转换行业。这个工厂耗掉一个男子最为强盛的精力和时间,回报给他的更多是失落。是一个时代的波折,烙刻在一个顽强的男人理想上的印记。他所拥有的时代、出身和体格并未给予他太多机会。

他的一生,一直在试图超越命运的阴影带给他的压抑。像一个穿越森林却陷入沼泽的人,奋起之心格外激烈,挣扎的勇气,又实在是悲凉。我的父亲,就是这样一个男子。他试图冲出小我的躯壳,把自己放在一个博大的结构里面,那个结构包含他对宇宙、生命以及自己的人生的某种理解。他做的所有事情,都是为了实现这种超越。也许他没有取得俗世概念中的成功。我只